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張家豪

電話：(02)7736-7914

傳真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pachrist060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1301175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函及活動簡章 (113112000030_A09000000E_1130117583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辦理「2025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活動訊息(如附件)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113年11月11日臺大法校友字第120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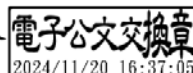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：

(一)聯絡人：吳達宇先生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2)3366-3366分機55226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



收文文號：1130014399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 函

立案證號：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40062980 號
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 號法律學
院霖澤館 7 樓 1705 室
電話：02-33663366 分機 55226
承辦人員：吳達宇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113 年 11 月 11 日
發文字號：臺大法校友字第 120 號函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 旨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擬於寒假期間 114 年 1 月 21 日
(週二)至 1 月 23 日(週四)辦理「2025 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
活動，敬請鈞部協助轉知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全國高級中等學
校活動訊息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營隊活動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本營隊活動除提供充實的培訓增能課程，讓學生學習兩大主題之知識技能，並有實作輔導時間讓學員間團隊合作，於營隊時間內就主題完成提案任務。期待學員在面對社會議題時，擁有獨立思考的能力，亦能提出一套具體且可行的解決之道。
- (二)活動時間：114 年 1 月 21 日(二)至 114 年 1 月 23 日(四)。
- (三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。
- (四)招收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大專院校在學學生
 1. 大學組：各大專院校之在校生。
 2. 高中職組：高中職一至三年級學生。
- (五)報名日期：簡章公告之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5 日截止。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(六) 報名方式：請參照附件簡章之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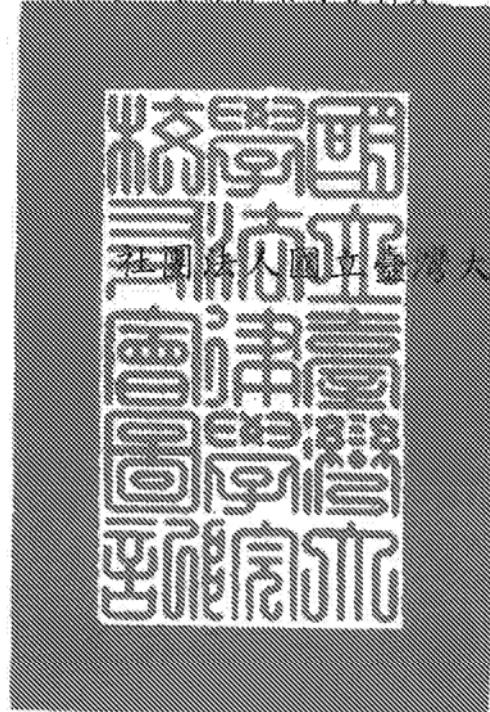
(七) 活動獎勵：參與者皆可獲得參與證明證書。另於成果發表日表現優異者，可獲得獎金及企業、公益團體見習或推薦實習機會。

二、隨函檢附活動簡章及海報各乙份，完整訊息可詳見活動粉專(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ivicengage222>)，或由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首頁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ntulawalumni.org.tw/mainssl/modules/MySpace/index.php>)

三、如有任何活動問題，請洽 civicengagement2025@gmail.com，陳小姐。

正本：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學生事務科 張家豪科員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蔡明誠

2025 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

報名簡章

營隊日期：114年01月21日(二)至01月23日(四)

營隊地點：課程：國立臺灣大學總校區

住宿：師大會館(請確定錄取者於繳費前詳閱營隊住宿規範*)

招生人數：大學及高中職在學學生 80 人，額滿為止。

壹、緣起

為鼓勵年輕世代關心公共事務，運用其無限的創新想像力與熱忱，分析問題並實踐行動。本活動致力於增進青少年公民意識、培力其法治觀念及民主素養，使其在面對社會議題時有批判思考的能力，亦能找出具體解決之道。

期望透過競賽，鼓勵青少年跳脫書本的被動學習、主動思辨，成為有責任感、具批判思考能力、尊重多元文化且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現代公民，為社會的進步與發展作出貢獻。

貳、活動目的

- 一、理解法治與環境生態的重要性，培養主動積極關懷公共事務、實現社會公義的地球好公民。
- 二、強化收集資訊、分析問題，評估各種立場與觀點，提出批判建議的能力。
- 三、具備在民主制度下理性參與、合作協商、溝通談判與尊重他人意見的能力。
- 四、關懷公共事務並解析公民參與行動，實踐影響或支持政府體制改革作為。

參、主辦單位

指導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

主辦：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公共事務委員會
社團法人台灣環境教育協會永續發展中心

協辦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
常在法律文教基金會
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

肆、 活動內容

一、 營隊日期：114年01月21日(二)至01月23日(四)

二、 營隊地點：

課程：國立臺灣大學總校區

住宿：師大會館（請確定錄取者於繳費前詳閱營隊住宿規範*）

三、 營隊主題：

（一） 主題一「憲政體制：立法院的職權與界限」

2024年1月立法院爆發肢體衝突，現行立法院朝小野大固然可以強化監督執政之力道，然而，以多數決修法擴大立法院權限亦導致國會內衝突，法案本身亦引發各界提出違憲疑義的發聲，並引發青島行動等抗議運動。

成熟民主法治國家當中無論是三權分立或五權分立，立法、行政乃至司法等國家權力之行使皆有憲政體制之界線，當討論在社會上持續討論發酵，凸顯權力分立與制衡原則對社會有本質之重要性。

面對該憲政議題之爭議，眾說紛紜，人民該如何思辨、起而發聲，期盼由探察五權分立與憲政秩序下的具體議題，可激發思考與公民行動能量。

（二） 主題二「公正轉型：淨零轉型下的弱勢者權益」

本主題聚焦於氣候行動與社會正義的交集，全球為應對氣候變遷正朝向淨零碳排放目標邁進，然而轉型過程中往往加劇社會不平等，特別是對弱勢群體的影響，例如高碳產業的工人可能因轉型政策失去工作機會影響生計。

因此，「公正轉型」正是強調在實現環境目標的同時，應保障弱勢者的權益，確保他們在過程中不被邊緣化。

做為當下政策與未來發展的重要利害關係人，豈能錯失參與促進社會公平的時機，檢視政策制定者在推動綠色轉型時，有無考量經濟上和社會上脆弱群體的需求，確保轉型資源公平分配，以減少轉型過程中的不平等現象。唯有確保轉型過程是公正的，才能達成真正的永續發展。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參與者需於營隊時間內完成自主提案，主辦方提供優良師資的培訓增能課程、實作分享，並有專業律師於營期中提供輔導，透過團隊溝通合作，練習將自身所關注議題結合所學知能落實於社會行動。

1. 課程：

課程	內容
第一天:知識學習	名師親授基礎法學素養、帶領公共議題討論思辨
第二天:技能培力	實務專家分享如何策劃行動倡議、議題推廣
第三天:實作發表	提案競賽現場各組簡報其理念及行動方案，簡報方式不限形式。

2. 師資(部分師資邀請中)：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許宗力教授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通識中心何昕家副教授

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王毓正副教授

立法委員鍾佳濱委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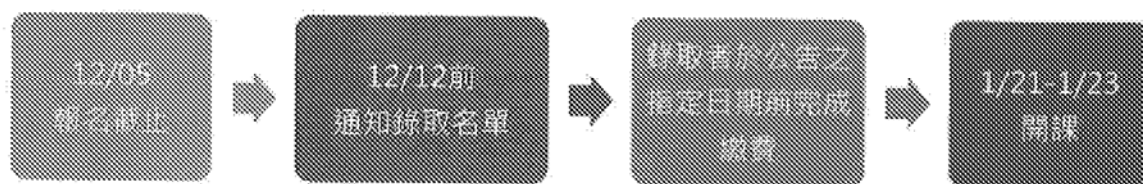
報導者製作人方君竹

監察院高涌誠委員

陳憲政律師等重磅名師及實務專家授課，並由知名常在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做健檢輔導。

伍、 活動報名

一、 報名重要時程



二、 招募對象：

(一) 大學組：

- 1.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皆可參加。
- 2.每隊限 1~5 名成員，可跨校、跨系、跨年級組隊。
- 3.團隊成員不可跨隊參賽，並需指定其一成員為隊長。
- 4.錄取隊伍如人數未滿（含）二人者，主辦單位將視情況安排組隊媒合。

(二) 高中職組：

- 1.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皆可組隊參加。
- 2.每隊限 3~5 名成員，可跨校、跨班、跨年級組隊參加。
- 3.團隊成員不可跨隊參賽，並需指定其一成員為隊長。

三、 招收人數：80 人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 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期間：自本簡章公布起至 113 年 12 月 05 日止。
2. 採線上報名：

(1) 步驟一：下載簡章報名表件

【<https://reurl.cc/7dGM6b>】，完整填妥以下報名資料

附件一_隊員報名表、附件二_提案表、附件三_同意書

(2) 步驟二：由該隊之一人代表，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線上報名表單

【<https://forms.gle/GE1it87BaD6DrBU118>】並上傳前述報名附件。

(3) 步驟三：確認報名資料交齊後三個工作天內，會收到報名成功信件。



五、錄取與繳費

- (一) 參加費用（包含營隊期間課程、活動、餐飲及住宿費用；其他相關費用，由主辦、協辦單位承擔）：
1. 一般學生：4,800 元/人。
 2. 獎助學生：2,400 元/人；應於報名時寄送持清寒證明文件，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（限三人）。
- (二) 由主辦單位依據繳交資料評選後公布錄取名單。評選若有資料不實、繳交未完整填寫、有侵害他人之權利等情事，將不列入評分，亦不另行通知。
- (三) 主辦單位在 113 年 12 月 12 日（四）前，透過電子郵件方式通知錄取者，並於本活動粉絲專頁（[連結](#)）公告。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
- (四) 正取學員收到錄取通知後，敬請於指定期限內完成繳費，未於期限內完成匯款者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其缺額將依序通知備取學員遞補。
- (五) 匯款後主辦單位將在三個工作天內，以電子郵件通知完成報名手續，即取得上課資格；若未收到通知者請主動來訊粉專或 [email\(civicengagement2025@gmail.com\)](mailto:civicengagement2025@gmail.com) 詢問。

陸、獎勵

一、每位全勤參加且於第三日實作發表，均獲頒結業證明。

二、實作發表獎勵：

(一) 獎金

由現場評審委員評分結果決定金獎 1 隊，優選 1 至 3 隊，並當場宣布得獎名次、頒發獎狀與獎金。主辦單位保留獎項調整之權利，評審委員得視參賽作品水準擇優錄取，若無表現優異者，名次亦得從缺。

名次	金獎 1 隊	優選隊伍
獎項	獎金 1 萬元/隊 獎狀 乙張	獎金 3000 元/隊 獎狀 乙張

(二) 實習與見習機會

於評選日表現優異獲獎者，依組別可獲得以下機會：

- 高中組獎勵：可安排於特定日期至公益企業、律師事務所或環境保護相關之非營利組織（NGO）一日見習，或立法院、司法院參訪之機會。
- 大學組獎勵：
 1. 一日見習：享有於特定日期至公益企業、律師事務所或環境保護相關之非營利組織（NGO）一日見習，或立法院、司法院參訪之機會。
 2. 暑期 NGO 實習：評選表現優良者，將提供推薦至法律或環境保護相關之非營利組織（NGO）的實習機會，例如公民監督國會聯盟、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等。
 3. 企業實習：評選日獲知名律師事務所或公益企業所派代表獲頒之「特別獎」，將可獲薦至該企業實習機會。

柒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倘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力因素，主辦單位保有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及賽務最終決定權，且不須先行告知。更多活動詳情請關注本活動粉絲專頁（活動粉絲頁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iviccngage222>）及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網站。
- 二、本營隊不開放線上授課，課程開始後逾 15 分鐘視為遲到，每次請假 1 小時為單位計算，在營期間無正當理由遲到超過三次或請假超過 3 小時者，將不計為全勤。
- 三、未成年者營隊期間不住宿於營隊指定旅館需由家長具結開立外宿單，費用將不從報名費中退還。

公民法學教室 培力營

掌握公民參與必備的
法律與環境知識、方法、邏輯思辯邏輯

營隊活動日期 | 114年01月21日(二)至01月23日(四)

招生日期 | 即日起至12月5日報名截止

招生對象 |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大專院校在學學生



線上報名及簡章下載
如網頁難以開屏為請，
並請隨時留意內容更新



FB活動粉絲頁
「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／指導

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院校友會公共事務委員會
社團法人台灣環境教育協會永續發展中心／主辦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
常在法律文教基金會

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／協辦

